



秘书长关于布隆迪境内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报告

更正

第 36 段

原有案文改为:

36. 布隆迪已于 1990 年 10 月 19 日批准《儿童权利公约》，并于 2001 年 11 月 13 日签署《儿童权利公约关于儿童卷入武装冲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但布隆迪没有批准该议定书，当局也尚未通过国家立法将征募和使用儿童兵定为犯罪行为。联合国敦促布隆迪政府尽快将有关保护儿童的国际文书纳入国家法律。

